

证券代码：835156

证券简称：丽江文旅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8 日 0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156	丽江文旅	2023年4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大成（昆明）律师事务所黄松、杨金晶律师作为本次会议的见证人。

（七）会议地点

云南省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白沙镇东巴谷景区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二）审议《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4）。

（三）审议《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4）。

（四）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五）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4）。

（六）审议《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为 1 年。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 2023 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化新。

（八）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九）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十）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予以汇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十一）审议《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公司的实

际情况，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640,000 元。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十二）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情况予以汇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现场或信函方式登记，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代理人参加会议的应当持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非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负责人证明书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30 至 12:30

(三) 登记地点：云南省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白沙镇东巴谷景区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云南省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白沙镇东巴谷景区办公室；2、联系电话：0888-5121589；3、传真：0888-5111006；4、联系人：子宏文。

(二) 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 《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丽江东巴谷生态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